证券代码：002957　　证券简称：科瑞技术　　公告编号：2020-016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 PHUA LEE MING、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饶乐乐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4,470,186.38	393,579,515.20	-5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45,707.13	42,630,645.43	-97.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769,367.20	34,479,255.33	-128.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9,348,378.89	120,821,020.51	131.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8	0.1155	-97.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8	0.1155	-97.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5%	2.61%	-2.5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09,264,113.12	3,203,006,243.66	-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30,588,408.01	2,331,586,157.02	-0.0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7,868.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66,353.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463,206.84	主要是理财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9,804.20	主要是对武汉疫区捐赠。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47,763.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19,049.52	
合计	10,915,074.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5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COLIBRI TECHNOLOGIES PTE LTD	境外法人	41.87%	171,654,552	171,654,552		
深圳市华苗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2%	75,921,360	75,921,360		
深圳市鹰诺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5%	47,753,912	47,753,912		
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君联晟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2%	25,104,843	25,104,84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三维同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8,536,885	8,536,885		
GOLDEN SEEDS VENTURE(S) PTE. LTD.	境外法人	2.08%	8,520,941	8,520,941		
中投长春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投金瑞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	5,122,131	5,122,13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合勤同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4,616,320	4,616,320		
深圳市惠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4,609,918	4,609,918		
深圳市乐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3,926,967	3,926,967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余存益	424,051	人民币普通股	424,051
秦长钦	343,200	人民币普通股	343,200
周俊峰	300,014	人民币普通股	300,014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一五零三组合	237,600	人民币普通股	237,6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3,197	人民币普通股	173,197
陈梓	12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600
鲍晓薇	111,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900
王亮	108,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100
黄丽	10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600
顾建峰	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华苗投资有限公司的监事李单单女士同时担任深圳市惠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合伙人，故深圳市华苗投资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惠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前10名无限流通股股东与前10名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无限售股股东周俊峰通过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00,014股，合计持股300,0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王亮通过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08,100股，合计持股108,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业务具有定制化研发和订单式生产的特点，产品的市场需求与交付存在一定的波动性特征，公司营业收入与下游客户交货周期密切相关。公司业务交付周期性特征表现在季节性特点上是公司上半年销售收入一般占全年销售收入 30%~40% 之间，一季度的业务收入占比较低，利润较低。2019 年由于多个项目在一季度集中交付，导致营业收入、净利润以及营业收入、净利润占比均达到历年最高。

2020 年一季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及行业上下游企业复工复产时间延迟，对公司的订单交付情况造成较大影响。2020 年春节假期较早，一月份实际生产交付订单较少，二月受疫情对复工复产、供应链恢复缓慢的影响，公司生产与订单交付均有延迟的情况。三月初开始逐步进行产品交付，由于产品需要验收后进入收入确认程序，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

以上周期性交付与疫情因素的综合影响导致公司在一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出现大幅度下滑。

另外，由于公司疫情期间复工准备充分，各分子公司均在当地第一时间复工，截止到三月底，员工到岗情况超过 98%。公司积极开展上下游供应商和客户复工协助与协调，协助人员和物资调配，得到客户的赞扬。疫情当前，公司积极利用国内外采购优势购买物资，参与国内疫情捐助，复工后利用产业平台资源及技术研发优势，积极开拓平面口罩机与折叠口罩机业务，并销售到国内外，公司产品在市场上获得一致好评，对公司业绩将产生一定积极影响。困难面前，公司以更积极的态度面对各种挑战，在危机中把握机会，努力把公司发展壮大。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资产	2020-03-31	2019-12-31	增减变动	变动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54,912,011.74	112,870,520.35	-51.35%	主要系报告期票据贴现、票据到期所致。
预付款项	31,160,627.25	8,458,613.56	268.39%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口罩机业务，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存货	245,297,400.38	119,471,857.39	105.32%	主要系报告期新订单业务备货所致。
其它流动资产	122,480,905.97	72,744,583.19	68.37%	主要系理财产品购买增加所致。
其它非流动资产	8,197,665.74	4,789,068.27	71.17%	主要系报告期购买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55,109,567.26	-45.56%	主要系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预收款项	168,486,549.24	42,214,066.18	299.12%	主要系报告期末订单增加，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7,747,814.97	137,143,706.87	-94.35%	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深圳帝光电子有限公司偿还欠款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变动	变动说明
营业收入	194,470,186.38	393,579,515.20	-50.59%	主要系周期性交付与疫情因素的综合影响，生产与交付均有延迟情况，导致营业收入下降。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变动	变动说明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79,640.66	24,047,619.85	-30.64%	主要系报告期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775,432.08	1,414,169.77	379.11%	主要系报告期理财产品收到的利息收入所致。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46,361,452.22	53,869.36	457231.31%	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深圳帝光电子有限公司偿还欠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在 2019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股权进行质押等方式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帝光电子有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11,885.31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两年。该笔担保经审批后，因债权人未要求公司签署担保合同或者提供任何担保措施，因此该笔担保未实际发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解除该笔担保责任，目前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零，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解除担保责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解除对深圳帝光电子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的担保责任	2019 年 03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06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82,522.07	75,125.53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9,900.00	39,500.00	0
合计		122,422.07	114,625.53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PHUA LEE MING

2020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957　　证券简称：科瑞技术　　公告编号：2020-011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 PHUA LEE MING 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含 3 位独立董事)，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总经理所作的《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19 年度公司的生产经营与管理情况。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曹广忠、韦佩、郑馥丽，原独立董事薛建中、李世玮、王彬分别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71,951,550.71 元，利润总额为 338,443,595.86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61,699,335.74 元。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以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基础，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市场、投资环境、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参考了公司近几年的经营业绩及现时的经营能力，按合并报表的要求，依据公司 2020 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本着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等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认为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及《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4)等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9 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未出现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及《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3)等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对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在查阅公司各项管理制度、了解公司有关单位和部门在内部控制方面所做工作的基础上，对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将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体系和内外部环境的变化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加强内部监督机制，促进公司健康长效发展。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的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情况进行了自查，形成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自查结果显示，公司 2019 年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良好，未出现内部控制规则失灵或缺位的情况。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等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从全体股东长远利益考虑，经公司董事会审议，以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1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2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8,200 万元，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2019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19 年度，公司给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年度审计费用为 100 万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及《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 年)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 年)》。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 年)》等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认为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均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0-016)等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明确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范围，公司拟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由原“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调整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范围为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产品。”，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含本数)和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总经理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及《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等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公司 2019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发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2019 年薪酬	期间
1	PHUA LEE MING	董事长	270.14	2019.01-2019.12
2	彭绍东	副董事长、总经理	197.23	2019.01-2019.12
3	刘少明	董事、副总经理	107.92	2019.01-2019.12
4	LIM CHIN LOON	董事	9.70	2019.01-2019.12
5	王俊峰	董事	9.70	2019.01-2019.12
6	何重心	董事、内部审计负责人	36.61	2019.01-2019.12
7	曹广忠	独立董事	2.50	2019.10-2019.12
8	韦佩	独立董事	2.50	2019.10-2019.12
9	郑馥丽	独立董事	2.50	2019.10-2019.12
10	ZHU DE HUA	副总经理	57.36	2019.01-2019.12
11	李单单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86.15	2019.01-2019.12
12	宋淳	财务负责人	60.18	2019.01-2019.12
13	何彩英	技术中心总监	113.12	2019.01-2019.12
14	薛建中	原独立董事	7.20	2019.01-2019.10
15	王彬	原独立董事	7.20	2019.01-2019.10
16	李世玮	原独立董事	7.20	2019.01-2019.1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除上述领取薪酬、津贴情况外，未在公司及关联企业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公司非员工董事、独立董事除领取津贴外，不享有本公司其他福利待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企业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最新颁布及修订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及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调整，符合会计政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等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2020 年度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向合作银行申请人民币额度不超过 12.1 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品类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长、短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池、贸易融资、保函、信用证、外汇衍生产品等。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资金融通业务，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总额度内全权处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相关的一切事务。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公司章程 > 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公司章程》全文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全文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全文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全文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总经理工作细则 > 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总经理工作细则》全文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 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全文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由于上述第二、三、四、五、九、十、十一、十三、十四、十七、十八、十九、二十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提议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3)。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核查意见；

5、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6、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7、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8、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7-329 号)。

特此公告！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957　　证券简称：科瑞技术　　公告编号：2020-012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志粉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71,951,550.71 元，利润总额为 338,443,595.86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61,699,335.74 元。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以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基础，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市场、投资环境、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参考了公司近几年的经营业绩及现时的经营能力，按合并报表的要求，依据公司 2020 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本着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等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认为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及《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4)等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9 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未出现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